

从汉代的“动，杀”，“动，死”来看动补结构的发展

--兼论中古时期起词的施受关系的中立化

引论

两汉时期产生了“压杀”，“格杀”，“烧杀”等复合动词，同时也产生了“压死”，“格死”，“烧死”等复合动词。“V杀”是两个他动词组成的并列结构，“V死”是他动词带着自动词。我们发现从先秦两汉一直到五世纪初年，“V杀”经常出现于表示受事者的止词前面，“V死”只能出现于表示受事者的起词后面：

岸崩，尽压杀卧者。（<史记•外戚世家>）

百余人炭崩尽压死。（<论衡•吉验>）

这个结论主要是根据<史记>，<汉书>，<论衡>，另外我们也参考了一些其他先秦两汉的文献，如<左传>，<庄子>，<韩非子>，<说苑>等。

动补结构的发展，曾经引起不少争论。以王力(1958)，祝敏彻(1981)为代表的早出派认为这种形式前汉已经出现，以太田辰夫(1958)，志村良治(1974)为代表的晚出派认为这种形式大多数产生于唐代。本文继续讨论这个问题，全文分六节：第一节说明两汉时代“V杀”，“V死”的出现场合互补。第二节说明五世纪时“V死”才用作动补结构。第三节讨论动补结构的定义。第四节检验前汉所谓动补结构的例证。第五节讨论动补结构的形成方式和年代。第六节是余论。由于“V死”在五世纪变成动补结构以后，前面的起词可以是施事者，也可以是受事者，于是以前施受关系的对立在这时中立化。这节举例说明施受关系的中立化是H中古语法演变的一般趋势。

一 汉代的“V杀”和“V死”

1.1 纯粹从理论的观点来看，“V杀”和“V死”可能出现于下面四种句型。

(甲) 施事者+V杀+受事者

(乙) 受事者+V死

(丙) 施事者+V死+受事者

(丁) 受事者+V杀

实际上，先秦两汉只有(甲)，(乙)两型，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丙)型不出现：

(1) 压杀：岸崩，尽压杀卧者，少君独得脱，不死。（<史记•外戚世家>）

压死：暮寒卧炭下，百余人炭崩尽压死，广国独得脱。（《论衡·吉验》）

(2) 饿杀：岁百构尽，不能两活，饿杀其子，活兄之子。（《论衡·齐世》）

李兑之用赵也，饿杀主父。（《韩非子·外储说右下》）

饿死：主父欲出不得，又不得食，探爵##而食之，三月余而饿死沙丘宫。（《史记·赵世家》）

李兑管赵，囚主父于沙丘，百日而饿死。（《史记·范##蔡泽列传》）

其后九岁而君饿死。（《史记·绛侯周勃世家》；《论衡·骨相》同）

(3) 诛杀：沛公至军，立诛杀曹无伤。（《史记·项羽本纪》）

诛死：解父以任侠，孝文时诛死，赧王夺邑。（《论衡·奇怪》）

传书又言，燕太子丹使刺客荆轲刺秦王，不得，诛死。（《论衡·书虚》）

(4) 斩杀，掌戮掌斩杀贼谍而搏之。（《周礼·秋官·掌戮》）

斩死：王弟长安君成虫乔将军击赵，反，死屯留，军吏皆斩死。（《史记·秦始皇本纪》）

(5) 格杀：王变色视尊，意欲格杀之。（《汉书·赵尹韩张两王传下》）

格死：公孙差格死于龙门。（《说苑》卷一二）

(6) 戮杀：晨用三千人攻，戮杀申生等。（《史记·大宛传》）

戮死：……而；六公子戮死于柱。（《史记·秦始皇本纪》）

(7) 烧杀：火从藏中出，烧杀吏士数百人。（《论衡·死伪》）

项王烧杀纪信。（《史记·项羽本纪》）

烧死：见巢##，尽堕地中，有三#####烧死。（《汉书·五行志》）

(8) 溺杀：子胥恚恨，驱水为涛，以溺杀人。（《论衡·书虚》）

三江时风，扬疾[阳侯]**之波亦溺杀人。（同上）

溺死：宦骑与黄门驸马河中，溺死。（《汉书·苏武传》）

(9) 贼杀：出子六年，三父等复共令人贼杀出子。（《史记·秦本纪》）

贼死：署中有所有贼死，结发，不智[知]可[何]男子一人。（《睡虎地秦墓竹简》，264）

按：“贼”有“杀害”义，如《左·宣二年》“使锄##贼之”。跟这句相应的陈述句是“男子贼死，结发……”参看王瑛(1982: 131)。

(10) 杀死：居无何，二世杀死，优旃归汉。（《史记·滑稽列传》）

1.2 上面的例句，有些是用不同的方法来说明同一件事。这种“同体异用”而双双成对的句子最能帮助我们了解不同句式之间的关系，例如例(1)中的两句都是叙述窦后的弟弟广国死里逃生：

岸崩，尽压杀卧者，少君独得脱，不死。(《史记》)

暮寒卧炭下，百余人炭崩尽压死，广国独得脱。(《论衡》)

综合两句，可得：

炭崩，尽压杀炭下卧者<>炭崩，炭下卧者尽压死。

同样，例(2)中有三句都是说主父被李兑饿死，这几句之间的关系是：

李兑管赵，饿杀主父<>李兑管赵，主父饿死。

一般说来，“V杀”和“V死”在汉代的关系是：

施事者+V杀+受事者<>受事者+V死

从右到左的箭头不免要打些折扣，例如“而伯夷，叔齐耻之，义不食周粟……遂饿死于首阳山”(《史记·伯夷列传》)。这种句子只有受事者，没有施事者。因此(乙)型“受事者+V死”似乎不该叫被动句，应该叫做非主动句。

此外还应该说明，从先秦到两汉，不但上面所举的“斩死”“格死”，“压死”等十个“V死”式的复合动词不出现于(丙)型“施+V死+受”，其他的“V死”也不出现于这种句式。可惜《史记》，《汉书》，《论衡》还没有包括所有的字的引得，读者不容易审查我们的结论。下面讨论一些似是而非的反面证据：

三年而二世弑秦始皇。(《汉书·郊祀志》)

聂壹乃诈斩死罪囚，悬其头马邑城下。(《汉书·窦田灌韩传》)

祝敏彻(1958：24；1981：150)引过这两句，但这两句都不是(丙)型。上句标点错误，应读作：

三年而二世弑死，始皇封禅之后十二年而秦亡。

下句“诈斩死罪囚”，意思是“斩杀犯了死罪的囚犯”，“死罪”形容“囚”。此外还有

王怒曰：大辱国。诘朝，尔射死艺。(《左·成十六年》)

注云：“言女以射自多，必当以艺死也。诘朝犹明朝，是战日”，大意是说，“你明天射箭，就要为了这项技艺送死”，“射”和“死”分属两个短语，“射死”不是复合动词。

汉代另外还有“自V死”型的结构，例如

[伍子胥]乃自刭死。(《史记·伍子胥列传》)

居一月，妻自经死。(《汉书·朱买臣传》)

我曹愿自杀，即自繆[绞]死。(《汉书·外戚传下》)

“自V死”的直接成分是“(自V)死”，如“自刭死”是“自刭而死”，结构和“自刎而死”(《史记·项羽本纪》)一样，只是省略“而”字。上面看到汉代“V死”后面不能附带表示受事者的宾语，所以“自V死”的“自”字不能兼指“V死”后面的宾语位，只能兼指“V”后的宾语位。

现在再看(丁)型“受事者+V杀”。马建忠说过，“外动字单用为受动”(《马氏文通》受动字四之二)；例如“昔者龙逢斩，比干剖，苾弘##，子胥靡”(《庄子·月去篋》)**，两个他动词组成的复合他动词偶尔也单用在受事者之后：

数使诸侯，未尝屈辱。(《史记·滑稽列传》)

朝鲜杀汉使者，即时诛灭。*(《汉书·苏武传》)

除了“自V杀”以外，先秦两汉居句末的“V杀”非常罕见，我们只看到一句：

法令烦##，刑罚暴酷，轻绝人命，身自射杀，天下寒心，莫安其处。(《汉书·##错传》)

上面整段都是四字句，“身自射杀”是否属于(丁)型不容易判断。

到此为止，我们看到先秦两汉只有(甲)，(乙)两型，“V杀”，“V死”的出现场合互补，“V杀”只出现于施事者之后，“V死”只出现于受事者之后。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丙)型“施+V死+受”在先秦两汉不出现。

二 动补结构“V死”的产生年代

2.1 (丙)型在什么时候才出现？请看下面的例句，其中一部分是从太田辰夫(1958: 207)转引。

(1) 何意二师并皆打死？(刘宋·侯君素《旌异记》，《法苑珠林》卷八五引，《大正藏》，53，909下)

是邻家老黄狗，乃打死之。(刘义庆《幽明录》，《太平广记》卷四三八引；鲁迅《古小说钩沉》(人民出版社，1951)242页“死”字作“杀”)

(2) 龙被射死，猴众称善。(吴·康僧会译《六度集经》，《大正藏》，3，27上)

于时山中五百弥猴，火来炽盛，不及避走，即皆一时被火烧死。(北魏·吉迦夜译《杂宝藏经》，《大正藏》，4，499上)

(3) 被蝎螫死。(唐·张族鸟《朝野##载卷五》)

独坐堂上，夜被刺死。(同上，卷三)

为某村王存射死。(《闻奇录》，《太平广记》卷三一一引)

(4) 律师，律师，扑死佛子耶？(郑##《开天传信记》，《太平广记》卷九二引)

主人欲打死之。(《广古今五行记》，《太平广记》卷九一引)

妾见后院空仓，三二年来破碎，交伊舜子修仓，四畔放火烧死。(《舜子变》，《敦煌变文集》，131)

上面的例句分为四组。(1)组的两句出现于南北朝，“并皆打死”句是受动，属于(乙)型，“乃打死之句”引自版本有问题的文献。(2)，(3)两组的例句基本是(乙)型“受事者+V死”，但句中另有被动标志“为”或“被”。这些三国到唐代带着“为”字或“被”字的(乙)型句，直接承继先秦两汉的(乙)型句，正可以说明上面给“名词+V死”这类句子所作的分析是正确的。(4)组是唐朝五代的(乙)型句。“四畔放火烧死”出自《舜子变》，卷末署有“天福十五年(951).....写毕记”。这句的语法是“[施]+放火烧死+[舜子]”，文献绝对可靠，因此我们可以相信(4)组其他两句确实出现在唐代。总起来说，如果相信(1)组“乃打死之”的证据，(丙)型“施+V死+受”是出现于五世纪初年，否则是出现于唐代。

2.2 《幽明录》的“乃打死之”虽然资料来源不太可靠，但另有旁证，可以说明(丙)型在刘宋时代(420-477)已经产生。普通话的“V死”，吴语一般说“V杀”，这种“杀”字也写作“煞”，吴语的“V煞”是动补结构，如“打煞伊”，“打勿煞”，“打得煞”，“打伊勿煞”。而且吴语虽然也用“死”字，动补

结构的下字却只用“煞”。文献上也有类似的用法。

妒人之子，愁杀人君有他心。(〈汉乐府•饶歌〉)

白杨多悲风，萧萧愁杀人。(〈古诗十九首〉，第十四)

童男娶寡妇，壮女笑杀人。(〈紫骝马歌辞〉，〈乐府诗集〉)

这些例子说明，“V杀”在某个时期被“V死”同化而变成动补结构。但〈古诗十九首〉，〈乐府诗集〉等是晚出的，著作时代不明。问题就在开始被同化的年代，下面的例子可以帮助我们解决这个问题：

雄鸽不信，眚恚而言，非汝独食，何由减少？即便以####雌鸽杀。(萧齐•求那##那译〈百喻经〉，〈大正藏〉，4，557中)

这时已有“动+名+结果补语”这种“隔开”型的使成式：

我憎汝状，故排[扑]船坏耳。(〈幽明录〉，〈法苑珠林〉卷六七引，〈大正藏〉，53，798中)

当打汝口破。(〈幽明录〉，〈太平广记〉卷三一九)

持工瓦[缸]取水，即打工瓦破。(后秦•鸠摩罗什译〈大庄严论经〉，〈大正藏〉，4，346上)

今当打汝前两齿折。(北魏•慧觉等译〈贤愚经〉，〈大正藏〉，4，429上)

春风复多情，吹我罗裳开。(〈子夜四时歌•春歌〉)

“打汝口破”是兼语式的结构，“汝口”是“打”的宾语，“破”的主语。例句中的“破”，“折”，“开”等结果补语都是自动词。“啄雌鸽杀”的结构相同，“杀”字当作“死”字讲。这句出自萧齐时代的译经，正是江南吴语地区，这就确定了“杀”字被同化而变成自动词的下限。既然说是同化，萧齐以前该有“动+名+死”这种“隔开”型的使成式，也该有“施+V死+受”这种“不隔开”的使成式。〈汉乐府•饶歌〉的“愁杀人君有他心”这句，最早著录于沈约〈宋书•乐志〉就是被“V死”同化后的产品。因此，虽然〈幽明录〉“是邻家老黄狗，乃打死之”有异文，我们还是认为(丙)型在刘宋时代已经出现。

三 动补结构的定义

3.1 现在回过来讨论动补结构的定义和产生时代。王力先生(1958: 403)说：

使成式……是一种##语的结构方式。从形式上说，是外动词带形容词(“修好”，“弄坏”)，或者是外动词带着内动词(“打死”，“救活”)；从意义上说，是把行为及其结果在一个动词性##语中表示出来。这种行为能使受事者得到某种结果，所以叫做使成式。

王先生的“使成式”我们叫做“动补结构”。上面的定义有个地方没说清楚。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可以用在主动句，也可以用在非主动句。

(甲) 警察打死了土匪。 (乙) 土匪打死了，大家都很高兴。
老王修好了汽车。 汽车修好了，现在就可以动身了。

按照现代的语感，再看上面的定义，就会觉得(甲)，(乙)两型差不多，动补结构在两种句型中都能出现。但历史的事实并非如此。第一节的例子说明，“V死”在两汉时代只在(乙)型中出现，一直到五世纪，或者更晚，才在(甲)型中出现。换句话说，动补结构的产生，不但是构词层次上的问题，也是句法层次上的问题。

为了弥补这个缺点，我们把动补结构的定义稍微修改一下：

1. 动补结构是由两个成分组成的复合动词。前一个成分是他动词，后一个成分是自动词或形容词。
2. 动补结构出现于主动句：施事者+动补结构+受事者。
3. 动补结构的意义是在上列句型中，施事者用他动词所表示的当作使受事者得到自动词或形容词所表示的结果。
4. 唐代以后第二条的限制可以取消。

按照这个定义，“V死”在五世纪以前是复合动词，但不是动补结构；五世纪以后，才变成动补结构。

至于为什么说唐以前动补结构只出现于主动句中，这将在下文加以论证。

3.2有了这个新定义，还不能断定动补结构的产生时代。问题在于：定义既说动补结构的下字是自动词或形容词，我们怎样去判断下字是否符合这个定义？以前有人举过这样的例子：

(甲)射伤##克，流血至履。(《史记·齐太公世家》)

从杜南，入蚀中，去辄烧绝栈道。(同上，《高祖本纪》)

“射伤##克”是“射而伤##克”，“伤”在后一句算是使动式。从使动式转来的“伤”算是自动词还是他动词？在讨论这个问题以前，先说一下我们一般的看法。

按照现代汉语的观点，动补结构是可以嵌进“得”，“不”的复合动词，例如“打得死”，“打不死”，“修得好”，“修不好”。这种复合动词至少有两个来源。一个是(甲)型句，在两汉时期“射伤”，“烧绝”是并列结构，由两个他动词组成。后来，大概是南北朝，由于多种因素，复合词里的“绝”，“伤”才转成自动词。

另一个来源是(乙)型句里的复合动词：

(乙)百余人炭崩尽压死。(《论衡·吉验》)

(乙')恐帝长大后见怨。(《汉书·云敞传》)

叟，缩也，人及物老皆缩小于旧也。(《释名·释亲属》)

“压死”，“缩小”，“长大”的下字确实是自动词或形容词，但(乙)型的复合词不带宾语。这里又要分作两种情形：“长大”一直不能带宾语，现在也不能说*“长大这个孩子”。另一种是“压死”，“缩小”，前汉根本不能带宾语，后汉带宾语的例子罕见，如“减轻田租”(《汉书·王莽传》)，但“减轻”是否是动补结构也成问题(见下节)。到了五世纪，(乙)型的复合词才带宾语。(甲)，(乙)两型合流以后，就形成后代的动补结构。

四 检验前汉所谓动补结构的例证

4.1 以前的学者曾经举出“推堕”，“激怒”，“射伤”，“伐灭”，“攻出”，“攻下”，“烧绝”，“禁止”，“击败”，“罢退”等复合词，认为是动补结构出现于前汉的证据。下面的例句除了最后的一句以外，都是《史记》里的。

汉王急，推堕孝惠，鲁元车下。(《项羽本纪》)

乃激怒张仪。(《苏秦列传》)

射伤##克，流血至履。(《齐太公世家》)

二十四年，楚考王伐灭鲁。(《鲁周公世家》)

遂攻出献公，献公奔齐。(《卫康叔世家》)

燕王臧荼反，攻下代地。(《高祖本纪》)

诸侯更相诛伐，周天子弗能禁止。(《始皇本纪》)

从杜南，入蚀中，去辄烧绝栈道。(《高祖本纪》)

与秦击败楚于重丘。(《田敬仲完世家》)

据法以弹咸等，皆罢退之。(《汉书·翟方进传》)

以上除了“弗能禁止”句以外，都是(甲)型句；“弗”字可能是“不……之”。下面要提出三个理由来说明这些复合词在前汉都不是动补结构。

第一个理由是根据“伤”，“灭”，“败”，“绝”等下字的用法。李佐丰(1983: 117-144)在这方面做了很有意思的研究。他用时代比较接近的六部作品：《左传》，《论语》，《孟子》，《庄子》，《荀子》，《礼记》，选出若干他所谓的自动词，然后根据这些书的《引得》，观察这些自动词的用法，得出统计数字。我们上面抄录所谓动补结构的例句，就是选择下字在李文中有统计数字的。

李文表中原分四类，为了节省篇幅，删去“带介词补语”一项，这四项加起来的总和等于“用作谓语”下的数字。此外我们还用第一，第二两栏的数字求出每个字自动，他动两种用法的比例，放在第三栏。

例	不带宾语和补语	带使动宾语	他动：自动	带关系宾语	用作谓语
灭	19	115	6.0:1	0	135
败	32	111	3.5:1	0	147
伤	15	52	3.5:1	0	73
绝	4	11	2.8:1	0	16
止	77	83	1.1:1	2	175
出	84	30	1:2.8	41	215
下	29	7	1:3.5	29	66
退	66	10	1:6.6	7	84
怒	83	13	1:6.4	8	105
堕	9	1	1:9	0	11
死	172	4	1:43	37	263

上表有两点值得注意。(1)“灭”，“败”，“伤”，“绝”，“止”五个字都是他动(或使动)用法比自动用法多，这是先秦的情况。前汉离先秦不远，这些字仍是他动性比较强，因此“V灭”，“V败”，“V伤”，“V绝”，“V止”在前汉都是并列结构。尤其是“灭”字，“他动：自动”的比例是6:1。《尚书·盘庚》“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向迓，其犹可扑灭”，这句话不时有人引来作为动补结构产生于先秦的证据。其实，“可”字表示受动，“扑灭”是并列结构，这句实在没有做证据的资格。还有1.2节引过的《汉书·苏武传》“朝鲜杀汉使者，即时诛灭”，这句的“诛灭”也是并列结构的复合他动词。**

(2)“死”字的“他动：自动”比例最低，平均要用43次自动式的“死”字才用一次使动式。原因很简单：第一，使动式的功能是制造他动式，“死”字已经有他动词“杀”字跟它搭配，不必多此一举。第二，“死+宾语”包含三种意义(李佐丰1983: 126-127)：

(一) 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风雨也，必死是间。(《左·僖三十二年》)[死在这里]

(二) 然子死晋国，子孙必得志于宋。(《左·定六年》)[为晋国而死]

(三) “死吾父而专于国，有死而已”。(《左·襄二十一年》)[弄死了我父亲]

(一)，(二)“死”字后面带的都是关系宾语，例(一)表示处所，例(二)表示原因，目的。例(二)这种

句子，是“死”字的特殊用法，先秦文献中常见。上面引过的“尔射死艺”(<左•成十六年>)就是一例。其他如<论语•宪问>“桓公杀公子纠，召忽死之，管仲不死”，<孟子•梁惠王>“君行仁政，其民亲其上，死其长”等也是这种用法。因为“为某某而死”的“死某某”占据了使动式“死某某”的形式位置，而“杀”字又占据了“死”字使动用法的语意位置，所以“死”字的使动用法极少见，九部书只出现4次，例(三)就是其中一例。因此我们可以说，“死”字是道道地地，98%的自动词。

4.2 第二个理由是“推堕”，“激怒”，“攻下”等所谓动补结构在前汉只出现于(甲)型句，不出现于(乙)型句：

(甲) 施事者+复合动词+受事者

(乙) 起词+复合动词

比方说，“恐帝长大后见怨”出现于<汉书•云敞传>。我们按照类似的形式，用“推堕”，“射伤”造两个句子。*“孝惠推堕车下后，大呼求救”，*“##克射伤后，流血至履”。这种句子是合乎文言文法的，但根据我们的观察，<史记>里却不出现。这种句子并不是完全没有，前人引过：

父战死于前，子##伤于后。(<汉书•贾捐之传>)

凡山林之高，非削成而崛起也。(<潜夫论•慎微>)

山谷之卑，非截断而颠陷也。(同上)

这些都是后汉的例。<潜夫论•浮侈>“或纺##丝而縻，断截以绕臂”，“截断”，“断截”词序相反，两个都是并列结构。其他两例出现场合是平行结构。平行结构对于语法的限制总是放宽些。因此，我们目前认为在两汉时代，“推堕”，“射伤”类的复合词只出现于(甲)型，“V死”，“缩小”类复合词只出现于(乙)型，两者出现场合互补。

为什么“推堕”，“攻下”，“击败”，“射伤”等复合词在两汉时代后面一定要带着宾语？这是因为“堕”，“败”，“伤”等下字在复合词中仍是使动(或他动)用法，后面需要有宾语撑着。

4.3 第三个理由是动补结构“V死”的晚出。这里问题不在动补结构“V死”的出现和其他所谓动补结构有先后之别，而在时间差距何以如此之大。第2节给“施+V死+受”断代是用比较宽的标准，它最早也不会早过五世纪初年。如果“推堕”，“击败”等在司马迁(公元前145-前86?)<史记>里出现的复合动词是动补结构，那么动补结构“V死”至少要晚出五百年，尤其是“V死”在先秦两汉文献中附拾即是，更令人觉得费解。

解决的办法是承认“射伤”，“推堕”等复合词的构成程序和“V死”不同。“射伤”等是先把下字使动化变成他动词，然后附加在“射”，“击”，“推”等上字的后面。“V死”是直接把自动词“死”字附加在“V”的后面。这两种复合词构成程序不同，所以词性不同，出现场合也不同。同样的，后汉的带着宾语的“减轻”，“填满”大概也是并列结构。

五 动补结构的形成方式和产生年代

5.1 第2节已经说明五世纪初有“是邻家老黄狗，乃打死之”这样的句子。这是动补结构的来源之一。现在讨论另外的一个来源，也就是“击败”，“射伤”等怎样的从“他动+他动”的并列结构转成“他动+自动”的动补结构。引起这种转换的因素很多，根据它们的产生年代可以估计第二种动补结构的产生年代。

5.2 第一个因素是清浊别义的衰落。“败”，“折”，“断”，“坏”都有两读，清音声母是他动词，浊音声母是自动词或既事式(周祖谟1966: 116-118)，例如：

*k-: *g-	见(古甸切): 现(胡甸切) 解(古买切): 解(胡买切) 降(古巷切): 降(户江切) ##(古谐切): ##(胡计切) 坏(音怪): 坏(户怪切) 挟(古洽切): 挟(侯夹切)	*p-: *b-	败(补败切): 败(薄迈切) 覆(芳福切): 复(扶富切)
		*t-: *d-	折(之舌切): 折(市列切) 属(章玉切): 属(时玉切) 著(陟略切): 著(直略切) 断(都官切): 断(徒管切)

这种用清浊之别来区别词性的构词法我们叫做“清浊别义”。从秦代开始，就有用“败”，“折”，“断”等字作下字的复合动词：

击败 与秦击败楚于重丘。(《史记·田敬仲完世家》)

击断 乃下石乞，壶##攻子路，击断子路之纓。(同上，《仲尼弟子列传》)

啮断 或斗，啮断人若耳若指若唇，论各可(何)##(也)。(《睡虎地秦墓竹简》，186)

斗折 斗折脊项骨，可(何)论？比折支(肢)。(同上，183)

椎坏 饶燕士果悍，即引斧椎椎坏之。(《汉书·匈奴传》)

据上所论，“击败”的“败”在前汉是他动词，读作“补败切”，帮母。清浊别义衰落后，“败”字只有浊音一读，并母。“击败”的“败”读作并母，对“败”字清浊有别的人来说，“击败(并母)”是他动词带着自动词。这样，并列结构的“击败(帮母)”就转成动补结构的“击败(并母)”。

“败”字从两读变为一读，六世纪的文献里还有记载。陆德明《经典释文》(583-589)《序录》里说：“及夫自败蒲迈反败他补败反之殊，自坏呼怪反坏撤音怪之异，此等或近代始分，或古已为别，相仍积习，有自来矣。”颜之推(513-?)《颜氏家训·音辞篇》说：“江南学士读左传口相传述，自为凡例。军自败为败，打破人军曰败补败反……此其穿凿耳。”

清浊别义可以追溯到汉藏共同语。**当清浊别义在口语中活跃时，不必用文字点明，人们自然而然地会按照字的不同用法说出清浊两音，倒是在清浊别义衰落时，才需要在经典的诠释中注明。最早关于清浊别义的记载大概是晋代吕忱的《字林》。《尔雅·释诂》“坏，毁也”，《释文》云“《字林》坏自败也，下怪反”；《礼记·问丧》“如坏墙然”，《释文》云引《字林》云：“坏音怪”。我们知道，《经典释文》是四声别义，清浊别义的总汇。这样看来，情清浊别义作为能产的构词法，在东汉已开始衰落，到六世纪渐趋灭亡。

上面的论证假设“败”字在古代确实曾有清浊两读。《经典释文》里清浊两读的“读破”，有些可能是人为的读书音。“败”，“坏”，“断”，“别”等《释文》两读而口语一读的字，口语保存的都是浊音声母的自动词，所以我们相信古代确实曾有两读。退一步着想，清浊别义的衰落是事实，衰落以前一定会有更多的动词可以清浊两读，只要其中有一批从两读变为一独，而仅有一读的是浊音字母的自动性，上面的论证就不受影响。

现在再举两个类似的例子。福州话“上”字两读，**他动式或使动式读ts'uo**，声母送气；自动式读suo**，声母不送气。“平”字两读，他动式或使动式读**，声母送气；自动式读**，声母不送气。福州话用送气，不送气之别来分辨他动，自动的这种构词法，看来是上古某种前缀的遗迹。如果没有现代方言的记录，后人在辞书上看到福州话“上”，“平”两字的读破，恐怕也会说“此其穿凿耳”。此外，英语的thank“感谢”曾经是think“想”的过去式，英语“我感谢你”本义是“我曾经想念过你”。现在thank是现在式，过去式是thanked。由于英语强式三时变化(drink, drank, drunk; sing, sang, sung)的衰落，thank就从过去式转为现在式。同样地，由于清浊别义的衰落，“击败”，“击断”等并列结构也就转为动补结构。

第二个因素是使动式的衰落。后世的文言，受了先秦典籍的影响，一直在用使动式，所以使动式在口语中衰落的年代不容易直接判断。志村良治(1974)做过一项类似的研究。他的设想是：两汉有“射伤，斫破，击断，椎坏”等复合动词，如果“伤”，“破”，“断”，“坏”等只能用作自动词，这些字就不能用作复合他动词的上字。结果他在东汉到南北朝的佛经里找出若干“断”，“坏”，“破”，“伤”用作上字的

例，例如“断截，断除，断绝，断决”，“坏败(也有‘败坏’)，坏烂(也有‘烂坏’)，坏破”，“破除，破裂，破碎”，“伤败，伤损”，可惜他没有注出这些复合词是否后面带着宾语。

清浊别义的衰落，两者异曲同工：前者把“击败”，“击断”等下字两读的并列结构变成动补结构，后者把“射伤”，“攻下”等下字没有清浊两读的并列结构变成动补结构。而且使动式的衰落也是清浊别义衰落的一个原因，估计两者发生的年代相差不远。

第三个因素是“隔开式”动补结构的产生，如上面引过的“排[扑]船坏耳”(<幽明录>)，“当打汝口破”(同上)，“今当打汝前两齿折”(<贤愚经>)等。这类句法产生于五世纪，“破，折，坏”在这种句型中都是自动词或形容词。<贤愚经>同段还有一句：“汝何以辄打折其脚”。“斗折”(<睡虎地秦墓竹简>，183)在秦代是并列结构，“折”读清音章母。“打折”在南北朝由于“打汝前两齿折”的感染，变作动补结构，“折”读浊音禅母。

第四个因素是“动+形”式复合词的产生，例如：

恐帝长大后见怨。(<汉书•云敞传>)

叟，缩也，人及物老皆缩小于旧也。(<释名•释亲属>)

田，填也。五稼填满其中也。(<释名•释地>)

汉氏减轻田租。(<汉书•王莽传>)

我不独食，果自减少。(<百喻经>，<大正藏>，4，557中)

“长大”，“缩小”，“减少”这些不带宾语的“动+形”复合词，对“减轻”，“填满”，“射伤”，“攻下”等汉代的并列结构会起感染作用，使后者变成动补结构。

赵元任(1979: 207)讨论动补结构时说：“常用的结果补语，大概是形容词多于动作动词。”现代的动补结构，是积累不同时代的产品。某种形式产生得早，积累的时间就越长，存货就越多。这样看来，“动+形”型的动补结构比“他动+自动”型的产生得早。

上面说了四个产生第二种动补结构的因素。这四个因素都发生在三世纪到六世纪之间，所以我们估计“击败”，“射伤”等成为动补结构也发生在六朝。

5.2现在再讨论三个一般性的问题。

第一，上面谈到的“射伤”，“击败”等复合词从并列结构变成动补结构，这种现象叫做“重新分析”。这就是说，同样的语素，同样的词序，在先后两个不同的阶段，被理解为两种不同的结构。这种现象跟研究现代语法的学者所谈的“结构歧义”相似，例如“在黑板上写字”(朱德熙1980: 169-192)；只是我们所谈的是共时性的现象，这里所谈的是历时性的现象。

历史语法学一直有个理论上的问题：当一个新兴的结构出现时，老一辈人的语法里没有这种结构，他们怎么听得懂？“重新分析”论提出了一种解释：字面上没起变化，字面所表示的结构却受了演变的影响在“潜移默化”。这样，老幼两辈虽然用新旧两种不同的结构，说的却是同样的话，照样可以互相了解。

第二，从先秦到唐代，汉语有个“自动词化”的趋势。最极端的例子是吴语“杀”字在复合词中被“死”同化而变成自动词，作为“死”讲。另外“坏，败，断”本来有清浊两读，一是自动，一是他动，而后来只保存了浊音的自动词，这也是“自动词化”的结果。最常见的是一个动词在先秦两汉时自动，他动两用，而且如第4.1节的字表所示，“灭”，“败”，“伤”等字他动用例占压倒优势；到了唐代以后只有自动一用，或者自动用法的频率超过他动用法。现代汉语不能说“破了他的杯子”，*“断了他的铅笔”，总得说成“碰破”，“摔破”，“压断”，“掰断”，如果没有具体的他动词可用，就说“弄破”，“弄断”。单音节的他动式既然被双音节的动补结构替代，结果是只剩下自动式，或者减低他动式的使用频率。因为我们现代的语感形成于唐代“自动词化”以后，就不免会产生一种错觉，以为“击断”，“击败”等复合动词

的下字在前汉也是自动词。

第三，原始汉语有套由各种词缀或声母清浊交替组成的构词法。目前可以证明的有*-s后缀(梅祖麟1980)，*s-前缀(李方桂1980: 24-27)，*-r-中缀(蒲立本1973: 118)** 以及清浊别义。这些音变构词法逐渐衰落，唐代完全灭亡。这是上古，中古时代很重要的演变，甚至于可以说汉语改变了类型，从藏文那样富有音变构词法的综合类型的语言变成分析类型的语言。

在音变构词法衰落的过程，有若干新兴的形式来替代失去的语法功能。大部分担任补偿作用的新兴形式和古老形式只是功能相称，但没有源流关系。清浊别义似乎结局不同。清浊别义的主要构词功能是分辨他动，自动；清音声母是他动词，浊音声母是自动词。上面看到清浊别义的衰落是动补结构的产生因素之一，两者之间有源流关系。更有意思的是“折(禅母)”，“断(定母)”，“败(并母)”这种自动词有既事式的含意，给动补结构吸收进去以后，又因为动补结构的结果补语有完成貌的语法意义，在十世纪促成完成貌“了”字的产生(梅祖麟1981)。套句<文心雕龙>的话，也许可以说“清浊别义告退，而动补结构方滋”。

六 余论：中古时期起词的施受关系的中立化

6. 在只有(甲)，(乙)两型的时代，“V杀”，“V死”和起词的施受关系非常明确，“V杀”前面一定是施事者，“V死”前面一定是受事者。

(甲) 施+V杀+受：岸崩，尽压杀卧者。

(乙) 受+V死：百余人炭崩尽压死。

(丙) 施+V死+受：是邻家老黄狗，乃打死之。

(丙') 起+V死：何意二师并皆打死？

一旦(丙)出现，尤其是(丙')型出现以后，不看上下文，有时简直无法断定“V死”前面的起词是施事者还是受事者。在这种情形下，“V死”前面起词的施受关系已经中立化(neutralize)了。

赵元任(1979: 45-46)认为现代汉语里的主语和谓语的语意关系是话题和说明(他的“主语”即本文的“起词”)，原因就是主语和谓语的施受关系模棱两可。比方说，“鱼吃了”可以理解为“鱼(把食)吃了”，也可以理解为“鱼(被猫)吃了”；“大猫压死了”可以理解为“大猫(把小猫)压死了”，也可以理解为“大猫(被汽车)压死了”。汉语主谓的语义关系是否从古到今都是“话题/说明”？我们至少知道“V死”在五世纪以前的施动方向非常明确，我们也曾经推论在汉代“射伤”，“击败”的起词是施事者，而“缩小”，“长大”的起词不是施事者。就这些复合动词来看，施受关系的中立化大概是从唐代才开始的。这种中立化是否是个孤立的现象？这就牵涉到一个大问题：从先秦到唐代其他的语法变化是否也显示施受关系的中立化？

我们认为有七种演变跟这个问题有关，几乎每种演变都牵涉到相当复杂的问题，尤其是施受关系的中立化在各种演变中的发生时期不同，不可一概而论。这个题目以后还需要仔细研究，下面只是说个大纲。

- (1) 上古施事者作起词，后面用“能”和“可以”**((甲)，(乙))，受事者后面用“可”((乙))，中古时期这种对立消失((丙)，(丁))。

(甲) 孰能一之？(<孟•梁惠王上>)。

我能为君辟土地，充府库。(<孟•告子下>)

(乙) 燕可伐与……孰可以伐之？则应之曰：为天吏，则可以伐之。（《孟·公孙丑下》）

(丙) 人之生也，可不服牛乘马乎？服牛乘马可不穿落之乎？（郭象《庄子》注）

(丁) 大唐国能有几人。（《祖堂集》，2.57）

(丁‘) 相识满天下，知心能几人？（同上，3.44）

(戊) 方今大王之兵众，不能十分吴楚之一。（《史记·淮南王安传》）

两汉“能”跟“不”，“未”连用，意思是“不及”，“不到”（戊），“不能”，后面紧跟着“数词·名词”（杨树达《词诠》“能”字下）。十世纪产生“能有几人”，前面取消“不”字，在“能”和“数·名”之间嵌进“有”字（比较丁‘））。现代汉语“这鱼能吃吗”可以理解为“这鱼还能吃食吗”，也可以理解为“这鱼还能让人吃吗”，上古则要在“可”，“能”两字之间做强制性的选择：“此鱼能食乎”，“此鱼可食乎”。

(2) 中古新兴的“V得”，“V得R”，“V不R”，功能和“可”，“能”类似。但这种新兴的可能式，前面的起词施受两可。

(甲) 起词是施事者：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孟郊《游子吟》）

暝鸟飞不到，野风吹得开。（王贞白《夏云》）

(乙) 起词是受事者：

数茎白发那抛得。（杜甫《乐游园歌》）

深水有鱼衔得出。（杜荀鹤《鸬鹚》）

杜鹤认名呼得下。（方干《题长洲陈明府小亭》）

(3) 上古有清浊别义的构词法：清音声母是他动词，前面的起词是施事者，浊音声母是自动词，前面的起词是受事者或中性的主语，如“败（帮母），败（并母）”，“折（章母），折（禅母）”。清浊别义在中古消失。

(4) 上古有，使动式把名词，自动词，形容词放在表示施事者和受事者的两个名词之间。这种依靠语序的“使动转换”在中古消失。

(5) “见”字在上古是受动标志（甲），从魏晋开始，“见”字失去标志受动的功能（乙）（吕叔湘 1955：46-50）：

(甲) 盆成括见杀。（《孟·尽心下》）

(乙) 后布谐允，陈卓几见杀状。（《魏志·吕布传》）[董卓几乎杀了我]

(6) 上古汉语“VP者”的“者”指“VP”的施事者（甲），“所V”的“所”指“V”的受事者（乙），即使“VP者”表示受事，“VP”中会有明确的标志（丙）。**（朱德熙 1983：16-31）

(甲) 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韩非子·内储说上》）

(乙) 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孟子·告子上》）

(丙) 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孟子·滕文公上》）士之急难可使者几何人？（《管子·问

>)

“所”，“者”对立的前提是“VP”中有施受之别。

晚唐“底”字兴起，替代“者”，“所”两字的功能，“V底”可指受事((丁))，也可指施事((戊))：

(丁) 师却云：不会不疑底，不疑不会底。(《祖堂集》，1.106)[不懂得不怀疑的事情，不怀疑不懂得的事情]

(戊) 有俗官问：蚯蚓断两头，佛性阿两个头？……洞山和尚云：即今问底在阿那个头？(同上，5.34)[现在问问题的在哪个头]

- (7) 上古自动，他动的区别比较严，他动词前用否定词“弗，勿”，其中包孕宾语代词“之”字，自动词前用“不，毋”(丁声树1933；吕叔湘1955：12-35)。“起词+他动词”的句式表示被动。**中古以后省略“之”字比较自由，现代口语的代词在宾位只能指代动物性的名词(包括人)，不能指非动物性的名词。宾语代词强制性的省略也是施受关系不明的一个原因。

以上所列的几种演变互相关联，但不容易做具体的结论。我们有两个初步的看法：(1) 古代语法对于施受关系的区别比较严格，近代比较松懈。可能汉语演变的趋势是从“主语/谓语”到“主题/说明”。这里所说的“主语/谓语”是西洋语法的用法。主语，谓语或是施事者和动作，或者是体词和属性。当然“主语/谓语”和“主题/说明”只有程度上的差别，并没有质的差别。

- (2) 在六朝以前，辨别施事者和受事者并不困难，至少比现在容易。“能V”，“可以V”，“V杀”，“射伤”，清音声母的动词(如“折(章母)”)的起词是施事者。“可V”，“V死”，“缩小”，“见V”，浊音声母的动词(如“折(禅母)”)的起词是受事性或中性的体词。后来，由于上述的区别衰落，于是就发展“把”字句和“被”字句--尤其是《世说·新语》“##衡被魏武谪为鼓吏”这样的句子--直截了当地把“被”字，“把”字放在施事者，受事者的前面，作为标志。演变的趋势可能是：中古以前施受关系主要是在动词或动词组里区别，而这种区别是强制性的。中古以后主要是在动词组以外区别，而这种区别是任意性的。

附注

1. 据黄晖《论衡校释》改“扬疾”为“阳侯”。《论衡·感虚》云：“传书言，武王伐纣，渡孟津，阳侯之波，逆流而击。”《汉书·扬雄传》注，应邵曰：“阳侯古之诸侯，有罪，自投注，其神为大波。”
2. 参见注9。
3. “灭”字是他动词，见第4.1节。
4. 除了自动，他动两用的“灭”字以外，上古汉语还有使动式“##”字(许劣切)。“##”字 *smjiat>xjw**t比“灭”字 *mjiat>mj**t多了个使动前缀*s-(虽然*s-前缀除了派生使动式以外，还有其他构词功用)。《诗·小雅·正月》“燎之方扬，宁或灭之，赫赫宗周，褒姒##之”，两联一用“灭”字，一用“##”字，不能都改成“灭”字。后两句是说，“褒姒[的淫妒]”要致使宗周灭亡“。
5. 李方桂(1933：151)指出藏文动词里g:kh-,d:-th-,b:-ph-,dz:-tsh-的交替有构词功用。其他学者以为浊音字母(g-等)是自动式，清音字母(k-,kh-等)是他动式。李先生认为他们把问题看得太简单。
6. 引自桥本·余霭芹(1984)的未刊书稿。书中说资料是厦门大学张次曼先生供给的。

7. 我将有专文讨论*s-前缀和*-r-中缀的构词功用。
8. “可以”另外还有个用法：“片言可以折狱者，其由也与”(<论语•颜渊>)，起词“片言”同时又是“以”字的介词宾语，犹言“可用片言折狱者”。这种用法这里不谈。
9. 朱德熙先生(1983: 20)指出，“VP者”也有不带标志而表示受事的，如“黑京者”，“刖者”等，这是因为“黑京”，“刖”等的主语经常指受事，此外还有其他的例外。但例外的例子少见。
10. 这是笼统的说法。上古哪些动词该算他动词是个悬案。我目前的看法是：(1)跟浊音声母自动词搭配的清音字母的动词算作他动词，(2)他动词的必要条件是使宾语本身产生变化，如“杀”，“伤”，“毁”，“坏”等，(3)不使宾语本身产生变化的动词只能算作准他动词，如“入”，“在”，“冠”等。<孟子>有“孺子将入于井”(<公孙丑>上)，又有“赤子匍匐将入井”(<滕文公>上)；“在于王所者”，“在王所者”(<滕文公>下)；“许子冠乎？”……曰：“冠素”。(<滕文公>上)。“冠”字后面带宾语，如“冠素”；“许子冠”主语后面单用“冠”字，但“许子冠”不是受动，这是因为“冠”字不是道地的他动词。

参考文献

丁声树 1933: <释否定词“弗”，“不”>，<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下册，967-996。

李方桂 1933: *Certain phonetic influences of the Tibetan prefixes upon the root initials* (<藏文前缀对词根声母的若干音韵影响>)，<史语所集刊>4.135-157。

--1980: <上古音研究>。

李佐丰 1983: <先秦汉语的自动词及其使动用法>，<语言学论丛>第十辑，117-144。

吕叔湘 1955: <汉语语法论文集>，46-50<“见”字的指代作用>；12-35<论“毋”与“勿”>。

梅祖麟 1980: <四声别义中的时间层次>，<中国语文>1980年第6期，427-443。

--1981: <现代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语言研究>创刊号，65-77。

潘允中 1980: <汉语动补结构的发展>，<中国语文>1980年第1期，53-60。

蒲立本 1973: E.G.Pulleyblank, *Some new hypotheses concerning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 (<关于汉语词族的若干新假设>)，*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111-125.

桥本•余霭芹 1984(未刊): Anne O. Yue-Hashimoto, *The Suixi dialect of Leizhou* (<雷州半岛的遂溪方言>)。

太田辰夫 1958: <中国语历史文法>(东京，江南书院)

王力 1958: <汉语史稿>(中)

--1965: <古汉语自动词和使动词的配对>，<中华文史论丛>第六辑，121-142。

王瑛 1982: <云梦秦墓竹简所见某些语法现象>，<语言研究>总第二期，130-134。

余健萍 1957: <使成式的起源和发展>，<语法论集>第二集，114-126。

赵元任 1979: <汉语口语语法>。

志村良治 1974: <##>(〈汉语使成复合动词形成过程的探讨〉), <东北大学文学部研究年报>第24号, 143-168。

周法高 1961: <中国古代语法>造句编(上), 174-189“谓词作的好像后代‘补语’的成分”。

周迟明 1958: <汉语的使动性复合动词>, <文史哲>4.175-226。

周祖谟 1966: <问学集>, 81-119<四声别义释例>; 406-433<颜氏家训音辞篇注补>。

祝敏彻 1958: <先秦两汉时期的动词补语>, <语言学论丛>第二辑, 17-30。

--1981: <从<史记>, <汉书>, <论衡>看汉代复音词的构词法>, <语言学论丛>第八辑, 142-156。

朱德熙 1980: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169-192<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

--1983: <自制和转指: 汉语名词化标记“的, 者, 所, 之”的语法功能和语义功能>, <方言>第5期, 16-31。

*本文原载<语言学论丛>第十六辑, 1991年。